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

樓

承辦人:謝庭瑜

電話:(06)2991111#7774

電子信箱: katy0521@mail. 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山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 發文字號:府人企字第114048397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本府114-115年度員工安心列車計畫(0483978A00 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府114-115年度員工安心列車計畫一份,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-115年度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府人事處為推動員工協助方案,特與本府警察局及消防局合作辦理114-115年度「員工安心列車計畫」活動,巡迴全市37個行政區,向員工傳遞交通安全、詐欺犯罪預防、毒品防制、消防安全等法律知識及觀念,並加強宣導本府員工協助方案;活動分6梯次2巡迴預約,可多機關學校共同申請或結合機關內現有活動辦理,欲申請者請洽本府警察局李警務員尚儒(06-6330772,winersun@mail.tainan.gov.tw)、本府消防局賴隊員雅慈(06-2975119分機2212,td17112623@mail.tainan.gov.tw),並請副知本府人事處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副本:臺南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(企劃科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人力科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





處(考訓科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含附件)電2015/04/97文文 11-14-199 章





